

枣庄市峰城区宏学南路建设工程 全过程监控评价报告

委托单位：枣庄市峰城区财政局

项目主管部门：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实施部门：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评价机构：山东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 9 月

目录

正文.....	1
一、基本情况.....	1
（一）项目背景及依据.....	1
（二）项目概况.....	1
（三）项目资金来源.....	1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.....	1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.....	1
1、评价目的.....	1
2、评价对象和范围.....	1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.....	1
1、评价原则.....	2
2、数据来源、证据收集方式.....	2
（三）项目人员组成.....	2
（四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.....	2
三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情况.....	3
四、项目主要存在的问题.....	33

正文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及依据

为改善城区南部居民出行条件,解决承水河以西学生放学时道路拥挤问题,方便市民出行,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申请新建宏学南路工程。该工程申请报告已经过区领导签批,列入峰城区 2020 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项目概况

峰城区宏学南路为规划中的城市二级主干道路,道路规划红线为 30 米。北起承水路,南至福兴路,全长 878 米。由北向南依次与承水路、栅门巷路、坛五路、福兴路交叉相连,南北走向。该段道路采用城市主干道设计标准,规划道路断面为双向四车道,三块板横断面、人车分流设计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来源

宏学南路道路工程为政府投资项目,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,计划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1、评价目的

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反映项目执行情况、实施成果和社会效应,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评价过程应关注的重点是:(1)资金的执行效率,资金的投入、使用与管理是否合规;(2)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,重点关注施工过程中的采购规范性,对受托服务单位的监督管理是否规范、全面,管理措施是否得到有效执行,验收是否合法合规。(3)项目效益是否通过项目实施得到体现。同时,通过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发现问题,为今后项目的实施提供参考。

2、评价对象和范围

评价对象和范围:枣庄市峰城区宏学南路建设工程的具体实施内容。

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,由山东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(受托第三方机构)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重点评价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

1、评价原则

在评价过程中，我们遵循了以下原则：

- （1）科学规范原则；
- （2）公正公开原则；
- （3）分级分类原则；
- （4）绩效相关原则。

2、数据来源、证据收集方式

项目的基础数据由[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](#)处填报，并将与之对应的原始佐证材料一并提供给我们。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处对所提供的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我们对基础数据进行复核，以确保评价工作基于准确的数据之上开展。通过现场查阅、访谈、调查问卷寻找不足，力求客观、公正。

（三）项目人员组成

根据枣庄市峰城区财政局的工作计划和要求，我们于2021年8月1日成立重点评价工作组，启动了绩效评价工作。重点评价工作组人员组成名单如下：

姓名	专业	技术职称	分工
董燕	审计	高级会计师、绩效评价专业认证	组长（项目总协调）
夏同伟	审计	会计师、绩效评价专业认证	项目负责人（整体评价工作）
吕仁昌	审计	审计员	组员（调研、方案、问卷调查）
崔凯旋	审计	审计员	组员（问卷调查、资料梳理归档）

1、董燕担任组长，负责项目的总协调。

2、夏同伟、吕仁昌主要负责与项目主管单位、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项目情况沟通，了解项目基本情况；与实施单位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、确定评价方法、编制社会调查方案、设计资料清单、制定评价实施方案、组织实施现场评价、组织分析基础数据形成评价结论、撰写评价报告。

3、崔凯旋主要负责检查资金收支凭证、了解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，了解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情况，收集文件、数据资料并进行初步分析、检查与核实，制作会议记录和现场勘查记录表，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等工作。

（四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通过与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充分沟通，我们于2021年8月1日

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。计划主要内容如下：

8月1日-8月4日，前期准备阶段。

向相关单位发放文件需求清单、基础数据调查表。安排走访相关单位，收回资料文件、基础数据调查表。

8月5日-8月8日，制定评价工作方案。

评价工作组研读项目资料文件，内部研讨，拟定工作方案、指标体系、问卷及访谈内容。

8月9日-8月12日，调研实施阶段。

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相关方进行问卷及访谈调查；查阅项目资料和管理痕迹记录，核查核对已提供的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。

8月13日-8月15日，报告撰写阶段。

评价工作组对收回的资料进行汇总统计、整理分析，形成了初步评价结论，并编制评价报告，经内部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；然后征求相关单位意见，再分析审核，形成报告终稿。

三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情况

根据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及评价人员收集的资料，峰城区宏学南路（承水路-福兴路）工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

项目名称			峰城区宏学南路（承水路-福兴路）工程				项目负责 人	李伟		13173328669	
主管部门			枣庄市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实施单位	山东安厦置业有限公司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		年初预算数	1-7 月执行率		全年预计执行数	
							1838.621208 万 元				
			其中：市财政下达资金								
			本级财政安排资金				1838.621208 万 元				
			其他资金			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1-7 月	全年预计	偏差原因分析	完成目标可能性			备注
					执行情况	完成情况		确定 能	有可 能	完全不 可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道路施工	全长 878 米	目前完成承水路至坛五路段雨污管道铺设及三层水稳铺设,目前完工进度约 46%左右	预计本年度完成承水路至坛五路段道路、人行道、非机动车道施工	道路红线内仍有有民房未完成征迁工作		√		
			线缆工程	全部完成	已经完成线缆廊建设	已完成			√		
		质量指标	道路施工	竣工验收合格					√		
			线缆工程	竣工验收合格					√		
		时效指标	年底全部完工	完工验收合格率100%						√	

四、项目主要存在的问题

1、项目立项缺乏必要的立项程序，无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必要的专家论证程序。

2、在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上较为模糊。未设置明确绩效目标，不便于后期自评与考核，也不便于第三方实施对标评价。

3、专项资金使用计划欠缺。申报专项资金时制定的资金使用计划不够明确，计划编制粗糙、欠缺资金预算使用明细表，测算依据与实际工作量缺乏支撑，且缺乏项目资金分配依据。

4、未针对本项目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。监督机制不健全，未能有效监督劳务派遣人员项目资金的实际发放情况和工作情况。档案管理制度不健全，档案收集不规范，制度没有认真落实。

5、对绩效评价工作认识不足。对绩效考核的流程、绩效考核标准和要求认识不足；对绩效评价材料填报不认真，出现填报不规范的问题；对绩效评价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质量有待提升。

6、项目资金的拨款和执行效率有待提高。